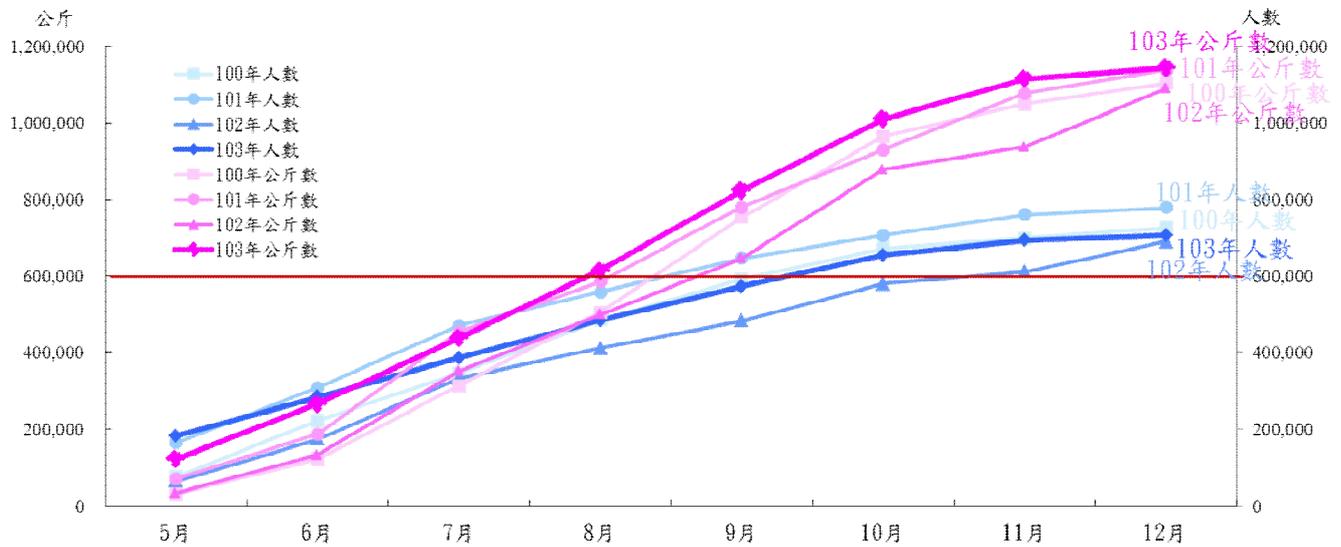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1

100-103 年健康體重管理計畫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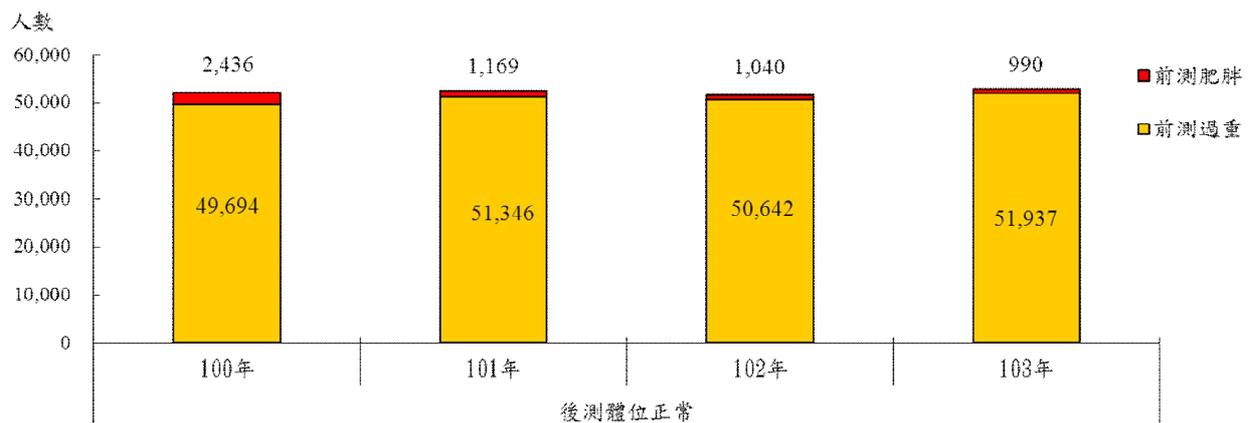
健康體重管理計畫參加人數與減重公斤數



註：

1. 資料來源為「健康體重管理資料庫」。
2. 100-103 年全國參與人數已達 289 萬人次，累計減重達 447 萬 3,042 公斤。

BMI 由過重或肥胖變成正常體位人數



註：

1. 資料來源為「健康體重管理資料庫」。
2. 100 年至 103 年每年皆超過 5 萬人從 BMI 過重或肥胖變成正常體位，分別有 52,130 人(7.2%)、52,515 人(6.7%)、51,682 人(7.5%)及 52,927 人(7.5%)。

附件 2

健康體重管理計畫各縣市聯絡方式

縣市別	姓名	電話	地址
基隆市	廖小姐	02-24230181#163	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 266 號 4 樓
臺北市	彭小姐	02-27208889#1824	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15 號 5 樓
新北市	謝先生	02-2257-7155#1442	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 192-1 號
桃園市	黃小姐	03-3340935#2535	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5 號
新竹市	楊小姐	03-5355191#311	新竹市中央路 241 號 11 樓
新竹縣	邱小姐	03-5518160#281	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七街 1 號
苗栗縣	羅小姐	037-558570	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 21 鄰光華路 373 號
臺中市	張小姐	04-2526-5395#3122	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 136 號
彰化縣	林先生	04-7115141#502	彰化縣中山路二段 162 號
南投縣	林小姐	049-2222473#265	南投市復興路 6 號
雲林縣	李小姐	05-5335134#152	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34 號
嘉義市	施小姐	05-2338066#518	嘉義市德明路 1 號
嘉義縣	王小姐	05-3623835#266	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3 號
臺南市	林小姐	06-6357716#266	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
高雄市	李小姐	07-713-4000#5209	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2-1 號
屏東縣	江小姐	08-7363677	屏東市自由路 272 號
臺東縣	李小姐	089-321144#306	臺東市博愛路 336 號
花蓮縣	黃小姐	03-8227141#121	花蓮市新興路 203 號
宜蘭縣	曹小姐	03-9322634#2302	宜蘭市健康路 2 段 2-2 號
澎湖縣	蘇小姐	06-9272162#252	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15 號
金門縣	林小姐	082-330697#713	金門縣金湖鎮復興路 1-12 號
連江縣	陳小姐	0836-22095#8864	馬祖南竿鄉復興村 216 號

附件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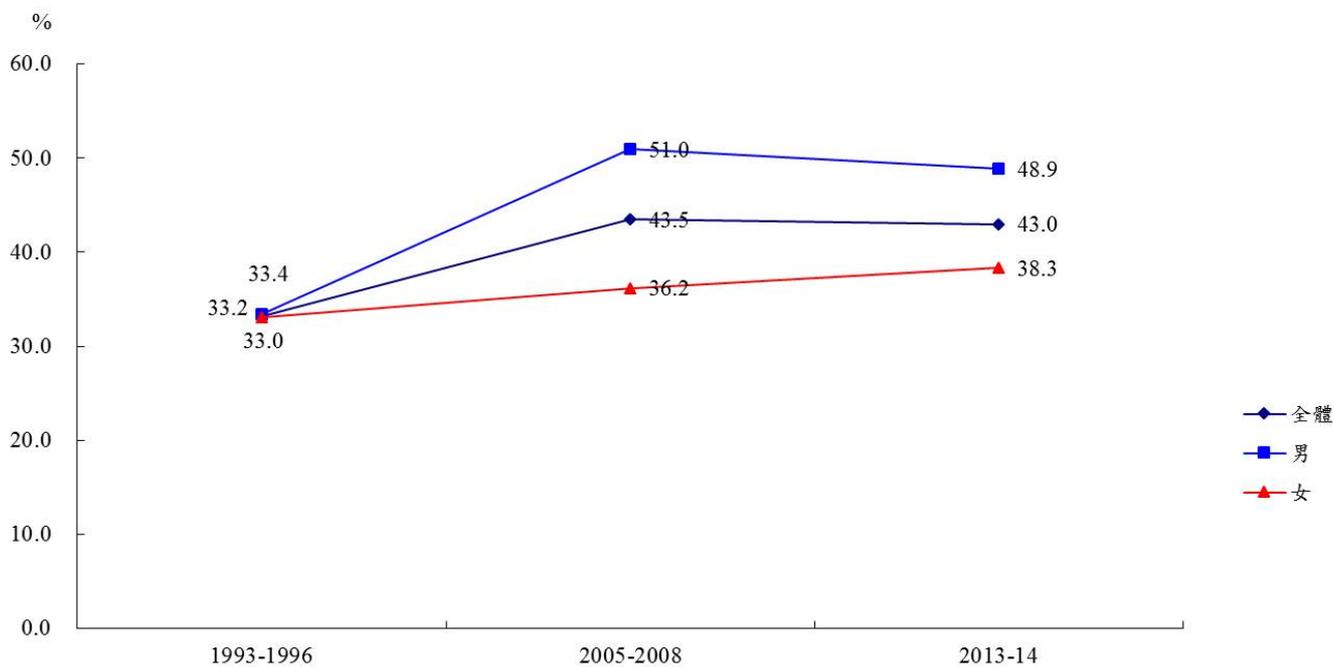
體重過重或肥胖對健康的影響

依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資料顯示，肥胖者相較於健康體重者，罹患下列疾病的危險性如下：

非常危險 (危險性為 3 倍以上)	中度危險 (危險性為 2-3 倍)	危險 (危險性為 1-2 倍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糖尿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謝症候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膽囊疾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血脂異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呼吸困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睡眠呼吸停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血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尿酸血症/痛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骨性關節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冠狀動脈心臟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乳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子宮內膜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直腸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性賀爾蒙異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囊性卵巢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孕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背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麻醉風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胎兒畸形

附件 4

19 歲以上成人過重及肥胖盛行率長期趨勢



註：

1. 資料來源為「國民營養健康狀況變遷調查」。
2. 成人BMI(kg/m²)標準：過重為 $24 \leq \text{BMI} < 27$ ，肥胖為 $\text{BMI} \geq 27$ 。
3. 有效樣本數採實際完訪樣本數之最大可利用值，分析結果經加權調整。